

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



专项审计报告



防伪编码: 31000003202114592V

被审计单位名称: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内容: 募集资金审核

报告文号: 众会字(2021)第07374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陆友毅

注册会计师编号: 310000731709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丁炯

注册会计师编号: 310000034742

事务所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1-63525500

事务所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89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18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 <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众会字(2021)第 07374 号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纯科技”）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责任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至纯科技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至纯科技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反映了至纯科技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至纯科技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至纯科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1年8月24日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号)的规定,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对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58号),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2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为1.73元,募集资金总额8,99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852.47万元,募集资金净额7,143.53万元。该募集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月9日出具的“众会字(2017)第0086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19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赵浩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85号)(以下简称“《2185号批复》”),向赵浩、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科服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平湖波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波汇科技的全体11名股东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收购其持有波汇科技的100%出资份额。其中,公司以新增股份26,165,214股支付交易金额43,198.77万元,以现金支付交易金额24,801.23万元,合计交易总金额68,000.00万元。该股份发行事项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3月22日出具的“众会字(2019)第2514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2185号批复》,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20,985,844股股票,发行价格为20.4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29,999,943.5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418,517,624.25元。该募集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4月22日出具的“众会字(2019)第3882号”《验资报告》验证。

3、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277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20

日公开发行了 356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6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345,742,075.46 元。该募集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出具的“众会字（2019）第 7900 号”《验资报告》。

4、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2020 年 11 月 1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至纯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3020 号）的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8,005,377 股新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23 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7,749,661 股，发行价格 28.79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74,712,740.19 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20,184,669.49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54,528,070.70 元。该募集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出具的“众会字（2020）第 8380 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存储及管理情况

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及管理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1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杭州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3101040160000641065	55,972,000.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	216250100100121760	23,988,000.00	-
合计		79,960,000.00	-

注：以上两募集资金专户已完成注销手续。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上海至纯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2、2019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存储及管理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2019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9,999,943.56
减：发行费用-承销费	10,000,000.00
募集资金到账	419,999,943.56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	148,000,000.00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
减：支付发行费用	2,584,000.00
减：支付购买资产交易的现金对价	100,012,300.00
减：支付给合波光电购置募投项目固定资产	45,461,449.60
减：手续费支出	759.71
加：利息收入	314,475.31
募集资金余额	124,255,909.56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2019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1年6月30日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静安支行	216250100100149619	13,400,000.00	10,889,436.6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6660188000224932	248,012,300.00	46,115.0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闵行支行	3101040160001525416	158,587,643.56	113,320,357.86
合计		419,999,943.56	124,255,909.56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相关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3、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及管理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6,000,000.00
减：发行费用-承销费（含税）	9,480,000.00
募集资金到账	346,520,000.00
减：投入募投项目-半导体湿法设备制造项目	119,245,647.00
减：投入募投项目-晶圆再生项目	200,152,347.49
减：支付发行费用	349,800.00
减：手续费	970.87
加：存款利息	443,818.83
加：其他划款	200.00
募集资金余额	27,215,253.47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元）	2021年6月30 日余额（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1040160001780540	146,520,000.00	27,213,386.48
兴业银行市南支行-至纯	216350100100100151	200,000,000.00	0.02
兴业银行市南支行-至微半导体	216350100100100783	-	1,866.97
合计		346,520,000.00	27,215,253.47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相关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4、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及管理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74,712,740.19
减：发行费用-承销费（含税）	19,000,000.00
募集资金到账	1,355,712,740.19
减：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00.00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84,712,700.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1,648,000.00
减：投入募投项目-半导体湿法清洗设备扩产项目	12,585,400.00
减：投入募投项目-光电子材料及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47,400,000.00
减：手续费	2,890.25
加：其他划款	1,880.00
加：利息收入	968,202.76
募集资金余额	510,333,832.70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元）	2021年6月30日 余额（元）
兴业银行上海市南支行	216350100100120053	1,355,712,740.19	4,610,133.2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江苏启微	3101040160001981296	-	242,747,879.9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合肥至微半导体	216350100100120688	-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天津波汇	50131000832243490	-	262,975,750.37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科谱天津	'50131000831666234	-	69.12
合计		1,355,712,740.19	510,333,832.70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

“《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同时,为便于募投项目的实施了,公司旗下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1年1月22日,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相关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二) 2019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19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分别用于“支付本次交易并购整合费用”、“支付收购波汇科技现金对价”、“用于波汇科技在建项目建设”。公司本次承诺投资项目、承诺投资总额无重大变化,具体详见附表2。

(三)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分别用于“半导体湿法设备制造项目”、“晶圆再生项目”。公司本次承诺投资项目、承诺投资总额无重大变化,具体详见附表3。

(四)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分别用于“半导体湿法清洗设备扩产项目”、“半导体晶圆再生二期项目”、“光电子材料及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债务”。公司本次承诺投资项目、承诺投资总额无重大变化,具体详见附表4。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一)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利用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或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二) 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 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中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4,272.89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0 年 4 月 24 日，上述补充流动资金的 14,272.89 万元募集资金已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 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中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4,272.89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补充流动资金的 14,272.89 万元募集资金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利用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或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人民币 38,471.27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六、募集资金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一)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359.04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金额	其中：募集资金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高纯工艺系统模块化生产项目	17,274.74	3,371.04	12,805.49	3,371.04
2	医药类纯水配液系统项目	6,000.00	1,264.14	988.00	988.00
	合计	23,274.74	4,635.18	13,793.49	4,359.04

(二) 2019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4,927.8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金额	其中：募集资金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支付本次交易并购整合费用	2,340.00	2,340.00	127.84	127.84
2	支付收购波汇科技现金对价	24,801.23	24,801.23	148,00.00	148,00.00
3	用于波汇科技在建项目建设	20,196.00	15,858.76	-	-
合计		47,337.23	42,999.99	14,927.84	14,927.84

(三)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2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543.2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其中：募集资金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半导体湿法设备制造项目	18,000.00	15,600.00	346.62	336.44
2	晶圆再生项目	21,000.00	20,000.00	1,536.00	1,206.79
合计		39,000.00	35,600.00	1,882.62	1,543.23

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超过本次置换金额部分系自有资金投入

(四)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无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2185号批复》核准，向赵浩、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科服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平湖波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波汇科技的全体11名股东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收购其持有波汇科技的100%出资份额，交易完成后，波汇科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子公司的资产运行情况如下：

（一）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根据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40282787T）及波汇科技提供的最新公司章程，赵浩、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望启迪科服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平湖波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波汇科技的全体 11 名股东持有波汇科技的 100% 出资份额过户至公司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2019 年 3 月 25 日，本次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新增的股份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二）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变化情况（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资产总额	107,350.15	100,944.96	70,192.68	60,716.58	56,650.08	44,952.06
负债总额	53,012.20	44,451.60	20,760.96	16,428.38	13,851.71	18,297.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54,536.15	56,602.40	49,450.86	44,277.59	42,828.10	26,796.57

注：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取得波汇科技 100% 股权前后，波汇科技均主要从事光纤传感器及光电子元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经营情况良好。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波汇科技主要经营数据（合并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6,857.13	31,684.70	29,474.69	27,995.35	24,012.30	17,997.95
营业成本	3,128.15	14,153.15	13,970.81	13,948.70	12,298.60	8,473.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23.90	7,169.16	5,106.04	3,685.49	1,774.52	2,241.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	-2,531.83	6,724.62	4,651.63	3,297.76	1,254.08	1,010.61

注：2021 年 1-6 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业绩承诺事项完成情况

根据公司与波汇科技原股东赵浩、高菁等 6 方（以下简称“业绩补偿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盈利补偿协议》，业绩补偿方承诺波汇科技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3,200 万元、4,600 万元及 6,600 万元。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众会字（2019）第 4394 号”、“众会字（2020）第 4377 号”和“众会字（2021）第 05143 号”专项审核报告，波汇科技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盈利预测	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及使用募集配套资金产生的效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完成率
2018 年度	3,200.00	3,297.76	103.06%
2019 年度	4,600.00	4,991.37	108.51%
2020 年度	6,600.00	7,246.87	109.80%

业绩补偿方尚未出现因波汇科技实际业绩未达到约定的业绩补偿标准而需要赔偿的情况。

八、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分别用于“高纯工艺系统模块化生产项目”、“医药类纯水配液系统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由于“高纯工艺系统模块化生产项目”、“医药类纯水配液系统项目”旨在提升公司整体的生产效率和竞争力，项目投产后公司产品竞争力提升，公司行业地位提升，促进公司整体经营效益的提升，但由于项目产出与原有业务一致，且相关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与原有业务实施主体一致，募投项目产出较难与原有业务划分，在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中，相关募投项目单独产生的营业收入、成本、费用无法独立核算，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项目投产后，公司高纯工艺系统类业务保持良好盈利能力，营业收入和毛利贡献持续增长，2017 年至 2020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同比增长 40.17%、82.57%、-5.48%及 35.53%，业务毛利分别同比增长 44.98%、31.75%、-11.25%及 62.80%。

（二）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 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分别用于“支付本次交易并购整合费用”、“支付收购波汇科技现金对价”、“用于波汇科技在建项目建设”。由于波汇的募投项目仍在建设期，未达到使用状态，暂未实现效益。

（三）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分别用于“半导体湿法设备制造项目”、“晶圆再生项目”。由于募投项目仍在建设期，未达到使用状态，暂未实现效益。

（四）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分别用于“半导体湿法清洗设备扩产项目”、“半导体晶圆再生二期项目”、“光电子材料及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债务”。由于募投项目仍在建设期，未达到使用状态，暂未实现效益。

九、其他差异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4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净额:		7,143.5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143.53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143.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7 年:		7,143.53			
序号	投资项目	募 集 资 金 投 资 总 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募 集 前 承 诺 投 资 金 额	实 际 投 资 金 额	募 集 前 承 诺 投 资 金 额	实 际 投 资 金 额				
1	高纯工艺系统模块化生产项目	3,371.04	3,371.04	3,371.04	3,371.04	-	注 1		
2	医药类纯水配液系统项目	1,264.14	1,264.14	1,264.14	1,264.14	-	注 2		
3	补充流动资金	2,508.35	2,508.35	2,508.35	2,508.35	-			
	合计	7,143.53	7,143.53	7,143.53	7,143.53	-			

注 1: 高纯工艺系统模块化生产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7,274.74 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为 12,805.49 万元, 该项目于 2017 年 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 2: 医药类纯水配液系统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6,000.00 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为 1,264.14 万元, 该项目于 2017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另注: “高纯工艺系统模块化生产项目”和“医药类纯水配液系统项目”旨在提升公司整体的生产效率和竞争力, 项目投产后公司产品竞争力提升, 公司行业地位提升, 促进公司整体经营效益的提升, 但由于项目产出与原有业务一致, 且相关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与原有业务实施主体一致, 募投项目产出较难与原有业务划分, 在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中, 相关募投项目单独产生的营业收入、成本、费用无法独立核算, 无法单独核算效益。项目投产后, 公司高纯工艺系统类业务保持良好盈利能力, 营业收入和毛利贡献持续增长, 2017 年至 2020 年,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同比增长 40.17%、82.57%、-5.48%及 35.53%, 业务毛利分别同比增长 44.98%、31.75%、-11.25%及 62.80%。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总额:		42,999.9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0,605.77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0,605.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9 年度		27,455.87				
				2020 年度		183.40				
				2021 年 1-6 月		2,966.5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 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 工程度)
1	支付本次交易并购 整合费用	支付本次交易并购 整合费用	2,340.00	2,340.00	1,258.40	2,340.00	2,340.00	1,258.40	-1,081.60	不适用
2	支付收购波汇科技 现金对价	支付收购波汇科技 现金对价	24,801.23	24,801.23	24,801.23	24,801.23	24,801.23	24,801.23	-	不适用
3	用于波汇科技在建 项目建设	用于波汇科技在建 项目建设	15,858.77	15,858.76	4,546.14	15,858.77	15,858.76	4,546.14	-11,312.62	2022 年
	合计		43,000.00	42,999.99	30,605.77	43,000.00	42,999.99	30,605.77	-12,394.22	

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见本报告六 (二) 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本报告五 (二) 之说明。

附表 3: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净额:		34,574.2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1,939.80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1,939.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9 年度		2,708.80	
			2020 年度		26,602.67	
			2021 年 1-6 月		2,628.3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总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半导体湿法设备制造项目	半导体湿法设备制造项目	15,600.00	14,574.21	11,924.56	-2,649.64
2	晶圆再生项目	晶圆再生项目	20,000.00	20,000.00	20,015.23	15.23
	合计		35,600.00	34,574.21	31,939.80	-2,634.41

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见本报告六 (三) 之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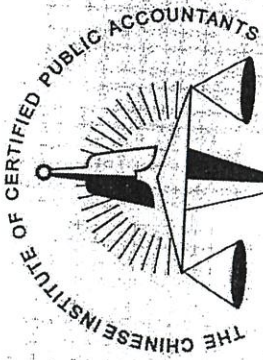
附表 4: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净额:		135,452.8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5,998.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5,998.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0 年度		25,000.00			
				2021 年 1-6 月		20,998.5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1	半导体湿法清洗设备扩产项目	半导体湿法清洗设备扩产项目	25,500.00	25,500.00	1,258.54	25,500.00	25,500.00	-24,241.46	2024 年
2	半导体晶圆再生二期项目	半导体晶圆再生二期项目	59,000.00	38,471.27	-	59,000.00	38,471.27	-38,471.27	2024 年
3	光电子材料及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光电子材料及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46,000.00	31,000.00	4,740.00	46,000.00	31,000.00	-26,260.00	2024 年
4	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债务	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债务	55,500.00	40,481.54	40,000.00	55,500.00	40,481.54	-481.54	2021 年
	合计		186,000.00	135,452.81	45,998.54	186,000.00	135,452.81	-89,454.27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本报告五 (四) 之说明。



姓名 陆友毅
 Full name 陆友毅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09-19
 Date of birth 1972-09-19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20522197209190012
 Identity card No. 3205221972091900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陆友毅(31000731709)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m
 月 /d
 日

证书编号: 310007317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丁炯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3-09-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1519830925293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丁炯(310000034742)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月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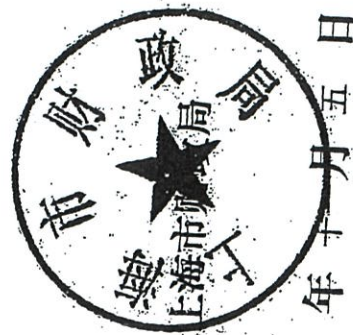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1000003474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年03月27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陆士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3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98]153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68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3日(转制日期 2013年11月20日)



证书序号: 00035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孙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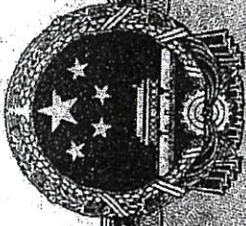


证书号：35

发证时间：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131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4119251J

证照编号: 1400000020210204006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陆士敏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法律、法规和国务院授权的其他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和国务院授权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2日至 2043年12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登记机关

2021年02月04日